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0日召開職工大會，經本公司民主選舉程序選舉霍穎穎女士(「霍女士」)為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彼任期自2024年12月30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 霍女士背景

霍穎穎女士，42歲，現為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霍女士自2018年8月至2020年6月在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擔任人才處處長；自2020年6月至2023年10月在中國核工業第五建設有限公司擔任黨委副書記；自2023年10月至2024年10月在中國寶原投資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

霍女士於2003年7月畢業於北京理工大學機械工程自動化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7月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法律專業，獲得法律碩士學位。霍女士為正高級工程師。

霍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2024年12月30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霍女士將不會就彼獲委任為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霍女士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過往三年亦未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除所披露者外，霍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未擁有任何關係，或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霍女士各自之委任有關的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泳江

中國，北京，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泳江先生、張軍旗先生及霍穎穎女士；非執行董事陳贊先生、丁建民先生、常晉峪女士及劉修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陳景善女士、盧闖先生及安銳先生。